

揭西县东园联围榕江段达标加固工程社会 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采购需求书

一、项目情况

1.项目名称：揭西县东园联围榕江段达标加固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服务；

2.项目业主：揭西县东园镇人民政府；

3.服务金额：暂不做评估与测算，最终服务金额以揭西县财政局或依照相关规定委托第三方单位审核为准；

4.项目概况：本工程主要整治内容为对东园联围榕江段左岸莪萃大桥至炉清村段堤防进行达标加固，按 20 年一遇防洪标准，治理河道长度 7.526km，治理堤防总长度为 7.760km，除现状堤顶已有水泥路面的堤段保留 8m 宽度外，其余堤顶采用混凝土路面，宽度 6m。工程措施包括堤身培厚和防渗处理、护岸护坡加固、临水测堤脚防冲支护、背水侧布置排水沟等。

二、资质要求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须满足本次选取范围；

2.服务供应商应当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具备工程咨询（专业资信为水利水电）暂无等级或以上资质资信；

3.在业内有良好的企业信誉、品牌形象和社会声誉，并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三、选取方式及服务内容

1.选取方式：直接选取；

2.服务内容：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国家发展

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发改投资〔2012〕2492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篇章和分析报告编制大纲(试行)的通知》(发改办投资〔2013〕428号)文件要求,对《揭西县东园联围榕江段达标加固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进行评估工作,并编制出具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包含资料收集、现场调查、公众参与调查、座谈会等工作内容,完成《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最终提交相应的成果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且成果文件必须取得揭西县人民政府批复。

四、服务工期

中选机构在采购人提供资料齐全后 60 个工作日内完成《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并提交业主组织评审。

五、结算付款方式

1.报告通过专家评审并提交报批稿、且资金到位后,中选机构向业主提交资金支付申请的 30 日内付清费用。

2.具体付款条件、比例和时间在合同中详细约定。

六、其他要求

1.确定中选机构后,中选机构需按中选通知书规定,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 15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并按“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规定完成合同备案。

2.中选机构若有违反《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管理暂行办法》有关规定的,将依法依规予以严格处罚。

揭西县东园镇人民政府
2026 年 1 月 20 日

